

# 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人民政府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新修订的《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要求，由高境镇人民政府编制。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大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2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高境镇政府网站 <http://www.shbsq.gov.cn/shbs/gjz/> 上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党政办公室，联系电话：021-66185026。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方面

本单位截至2022年底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53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其中，本年度新增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条，党政混合类信息3条。本单位2022年度未制定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无行政许可事项和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本单位规范并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由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或当面、信函、传真等方式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后，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核，对内容明确、要件齐全的，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提出拟办意见，经分管领导审批同意后，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进行处理，并在法定答复期限届满前按照申请人要求的形式将告知书送交申请人。本单位2022年度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11件，申请人均为自然人，其中予以主动公开为7件，其中1件属于行政执法案卷不予公开，其余3件为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已在规定期限内答复完毕。

####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在组织领导上，建立行政主要领导亲自主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党政办负责牵头协调、指导推进、监督检查。在公开流程上，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信息一律进行逐级审核，确保符合公开条件、公开内容准确，提高答复的针对性和规范性。

#### （四）平台建设方面

由党政办公室全面执行公开信息发布和平台维护工作，专人专职、定岗定责，依法依规、主动及时在区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2022年年初启用“高境发布”

微信公众号，利用政务新媒体向社会各界展示本单位各项工作进展、政策信息、活动信息，开展网络问政等活动。

###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严格按照《条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流程规范、合规。加强工作人员队伍建设，镇工作人员参与区政府组织的专题培训，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处理群众依申请公开，积极主动公开可以公开的政府信息，接受社会监督，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畅通，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主要问题

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1.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不够完善、全面。2.部分职能部门政务公开主动意识不够强。3.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 (二) 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开展多元化解读。对于政策类文件,根据实际情况综合采用图示图解、领导解读、专家访谈、音频解读等多元化方式进行解读。2.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提高工作效率。完善政务公开信息自我监督机制,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及时。定期维护网站,保证网站信息更新及时有效。3.进一步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增强责任意识,高度重视群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及时认真答复。把握好工作推进的时间节点,保证依申请公开各个环节的及时完成。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本单位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的情况。